

屏東縣東港鎮公所 函

地址：屏東縣東港鎮船頭路7號
聯絡人：林念慈
聯絡電話：08-8324131分機#120
傳真：08-8351020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東鎮民字第114000376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催告陳鴻威返國公告 (376535300A114000376601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鎮役男陳鴻威催告返國履行兵役義務公示送達公告
1份，惠請貴單位協助張貼於公告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茲因應受送達人出境國外地址不明，致旨揭公文書無法送達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公所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、屏東縣政府

